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CRUISES LIMITED
麗星郵輪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8)

公佈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STAR CRUISES LIMITED (麗星郵輪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67,623	204,105
經營開支 (不包括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		(108,506)	(152,985)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不包括折舊)		(38,144)	(47,659)
折舊及攤銷		(36,978)	(32,806)
(減值虧損) / 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	4	(23,338)	1,250
		(206,966)	(232,200)
		(39,343)	(28,09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 (虧損)		5,188	(85,54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2	-
其他收入淨額	5	4,112	80,260
融資收入		176	416
融資成本		(11,225)	(15,609)
		(1,647)	(20,475)
除稅前虧損		(40,990)	(48,570)
稅項	6	(713)	(1,117)
本期間虧損		(41,703)	(49,687)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外幣換算差額		(22,890)	1,96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3,260	(1,231)
轉撥至綜合收益表的現金流量對沖		1,097	221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165)	1,290
於被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的解除儲備		-	(2,104)
		<hr/>	<hr/>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2,698)	143
		<hr/>	<hr/>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64,401)	(49,544)
		<hr/>	<hr/>
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40,936)	(49,436)
少數股東權益		(767)	(251)
		<hr/>	<hr/>
		(41,703)	(49,687)
		<hr/>	<hr/>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63,634)	(49,293)
少數股東權益		(767)	(251)
		<hr/>	<hr/>
		(64,401)	(49,544)
		<hr/>	<hr/>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7		
— 基本（美仙）		(0.55)	(0.67)
— 攤薄（美仙）		(0.55)	不適用*
<u>經營數據</u>			
已載客郵輪日數		691,483	1,000,612
可載客郵輪日數		802,741	1,270,517
運載率（佔可載客郵輪總日數百分比）		86%	79%

* 由於每股攤薄虧損少於每股基本虧損，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40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7,130	708,167
預付租賃		250,160	254,156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745,375	694,05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64,302	287,428
其他資產		2,537	2,771
		<hr/>	<hr/>
		2,199,544	1,946,612
		<hr/>	<hr/>
流動資產			
易耗存貨		5,752	5,363
應收貿易賬款	8	7,385	9,142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27,064	302,142
衍生金融工具		2,596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7,980	112,147
		<hr/>	<hr/>
		140,777	428,794
列為持作銷售用途的非流動資產		208,220	192,659
		<hr/>	<hr/>
		348,997	621,453
		<hr/>	<hr/>
資產總值		2,548,541	2,568,065
		<hr/>	<hr/>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股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742,625	742,625
儲備：			
股份溢價		1,495,033	1,495,033
額外繳入資本		95,769	94,388
外幣換算調整		(45,123)	(22,233)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3,220)	(3,412)
累計虧損		(460,805)	(419,869)
		1,824,279	1,886,532
少數股東權益		45,118	45,760
股本總額		1,869,397	1,932,29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475,326	466,959
衍生金融工具		2,128	3,031
遞延稅項負債		482	254
		477,936	470,24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16,667	25,475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86	3,046
撥備、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78,539	70,193
貸款及借款即期部分		93,834	54,043
衍生金融工具		-	1,651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358	672
預售船票		10,424	10,449
		201,208	165,529
負債總額		679,144	635,773
股本及負債總額		2,548,541	2,568,065
流動資產淨額		147,789	455,92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47,333	2,402,53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STAR CRUISES LIMITED (麗星郵輪有限公司) (「本公司」) 為一家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主板上市以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 Quotation and Execution System for Trading 買賣。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附錄十六編製。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該等估計及假設可影響於財務報表日期所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款額及所披露的或然資產與負債，以及呈報期內所呈報的收益與開支款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列賬的若干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包括衍生工具) 作出修改。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的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

本集團業務受季節因素影響，故中期業績不一定能反映整個財政年度的業績。本公佈應與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資料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倘相關) 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準則及詮釋則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 (經修訂) 「借款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類」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金融工具的披露」的修訂 - 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
-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公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除若干呈列方式的變動外，採納該等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由於須計及在年度財務報表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上的任何呈列變動，故於需要時已將早前呈報的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的比較資料重新分類及更詳細分析。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載客郵輪業務。高級管理人員根據內部報告審閱業務表現和釐定營運決策及資源分配。本集團業務可釐定為郵輪業務及非郵輪業務兩方面。據此，被確定有兩項可呈報分類項目，即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和船舶租賃及其他。

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收益，包括乘客船票銷售（包括乘搭飛機往返郵輪的費用），及來自船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包括博彩及餐飲服務）的收益。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船舶租賃及其他，其規模均未重大至需要作出單獨呈報。

本集團的分類資料如下：

<u>未經審核</u> <u>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u>郵輪旅遊及郵輪</u> <u>旅遊相關活動</u>	<u>船舶租賃及其他</u>	<u>總計</u>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40,869	-	40,869
船上及其他收益	14,542	-	14,542
博彩收益	96,514	-	96,514
船舶租賃及其他	-	15,698	15,698
總營業額	151,925	15,698	167,623
未計減值虧損的分類業績	(13,695)	(2,310)	(16,005)
減值虧損	(2,030)	(21,308)	(23,338)
	(15,725)	(23,618)	(39,34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5,18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2
其他收入淨額			4,112
融資收入			176
融資成本			(11,225)
除稅前虧損			(40,990)
稅項			(713)
本期間虧損			(41,703)
<u>未經審核</u> <u>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u>	<u>郵輪旅遊及郵輪</u> <u>旅遊相關活動</u>	<u>船舶租賃及其他</u>	<u>總計</u>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類資產	1,495,470	844,851	2,340,321
未分配資產			208,220
資產總值			2,548,541
分類負債	85,737	22,379	108,116
貸款及借款（包括即期部分）	470,015	99,145	569,160
	555,752	121,524	677,276
稅務負債			1,868
負債總額			679,144
資本支出	5,528	15,914	21,442
折舊及攤銷	29,412	7,566	36,978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活動 千美元	船舶租賃及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71,524	-	71,524
船上及其他收益	24,511	-	24,511
博彩收益	100,339	-	100,339
船舶租賃及其他	-	7,731	7,731
總營業額	196,374	7,731	204,105
未計撥回過往確認減值虧損的分類業績	(29,200)	(145)	(29,345)
撥回過往確認減值虧損	-	1,250	1,250
	(29,200)	1,105	(28,09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85,542)
其他收入淨額			80,260
融資收入			416
融資成本			(15,609)
除稅前虧損			(48,570)
稅項			(1,117)
本期間虧損			(49,687)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郵輪旅遊及郵輪 旅遊相關活動 千美元	船舶租賃及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類資產	2,084,354	291,052	2,375,406
未分配資產			192,659
資產總值			2,568,065
分類負債	83,042	28,429	111,471
貸款及借款 (包括即期部分)	477,142	43,860	521,002
	560,184	72,289	632,473
稅務負債			3,300
負債總額			635,773
資本支出	20,998	75,611	96,609
折舊及攤銷	60,965	4,837	65,802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源自亞太地區的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有關地理區域的資料。

4. 減值虧損／ (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撇銷船舶及設備賬面值 23,300,000 美元，即賬面值超出可收回款額的部分。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知識產權出讓及許可權，據此，本集團以 1,300,000 美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永久出讓其於東方郵輪品牌的權利。該項出讓後，本集團錄得撥回於二零零七年產生的 1,300,000 美元減值虧損。

5.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衍生工具收益／（虧損）	871	(1,111)
外匯虧損	(2,278)	(429)
分派資產收入（附註(a)）	5,250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收益（附註(b)）	-	71,783
交易費收入	-	10,000
其他收入淨額	269	17
	<u>4,112</u>	<u>80,260</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本集團因獲 NCL Corporation Ltd.（「NCLC」）分派非現金資產而錄得收入 5,300,000 美元。
- (b)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所得收益為 71,800,000 美元，乃因 Apollo Management, L.P. 及其聯屬公司認購 NCLC 新股份後本集團於 NCLC 的實際權益由 100% 攤薄至 50% 而引致。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海外稅項		
— 本期間稅項	643	1,015
— 遞延稅項	87	112
	<u>730</u>	<u>1,127</u>
過往年度的不足／（超額）撥備		
— 本期間稅項	42	29
— 遞延稅項	(59)	(39)
	<u>713</u>	<u>1,117</u>

本公司已遷冊至百慕達，而且其大部分附屬公司均毋須繳納所得稅，理由是彼等收入主要在公海或徵稅司法權區以外賺取。然而，誠如上表所示，根據其經營業務的若干司法權區所賺取並須繳納地方稅項的收入，本集團已產生稅項開支。於該等情況下，已應用適當的當地稅率釐定合適的稅項開支。

7.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基本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40,936)	(49,43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426,246	7,426,246
每股基本虧損（美仙）	(0.55)	(0.67)
攤薄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40,936)	(49,43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426,246	7,426,246
普通股的攤薄影響（千股）	-	610
假設攤薄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7,426,246	7,426,856
每股攤薄虧損（美仙）	(0.55)	不適用*

* 由於每股攤薄虧損少於每股基本虧損，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8.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7,500	9,620
減：撥備	(115)	(478)
	7,385	9,14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日	5,040	3,054
31日至60日	400	2,111
61日至120日	88	1,719
121日至180日	468	160
181日至360日	112	994
360日以上	1,392	1,582
	7,500	9,620

信貸期一般由預先付款至 45 日的信貸期不等（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先付款至 45 日）。

9.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至60日	9,971	20,665
61日至120日	3,648	1,337
121日至180日	2,593	675
180日以上	455	2,798
	<u>16,667</u>	<u>25,475</u>

本集團獲授的信貸期一般由沒有信貸期至45日的信貸期不等（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信貸期至45日）。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下文評論是根據麗星郵輪集團（不包括NCLC及其附屬公司（「NCLC集團」））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業績比較而編製。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業績要點與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比較：

- 本期間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增加506%至21,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同期則為3,500,000美元
- 可載客量由1,300,000個可載客郵輪日數減少36.8%至800,000個可載客郵輪日數
- 運載率百分比由78.8%上升7.3%至二零零九年的86.1%
- 可載客郵輪日數減少36.8%，淨收益只減少22.3%，而淨收益率則上升23.0%
- 就營運船舶而言，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舶經營開支下降18.2%，原因是燃料成本下降及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二零零九年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20.0%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收益總額為167,600,000美元，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204,100,000美元減少17.9%。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淨收益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減少22.3%。減少主要是由於可載客郵輪日數減少36.8%所致，惟部分由淨收益率上升23.0%及運載率百分比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78.8%上升7.3%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86.1%所抵銷。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可載客郵輪日數減少的原因是出售船舶及擱置營運表現未如理想的船舶。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淨收益率有所改善，主要由於本公司的船上博彩業務表現較佳，惟部分因以博彩為主的郵輪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多而導致客房收益率減少所抵銷。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錄得的船舶租賃收益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開始租賃挪威之天號（前稱「阿羅哈之傲」）所致。

成本及開支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未計融資成本及其他項目的成本及開支總額為207,000,000美元，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232,200,000美元減少25,200,000美元。

經營開支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153,000,000美元下降44,500,000美元(29.1%)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108,500,000美元，主要由於船舶經營開支減少37.0%所致。就營運船舶而言，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每個可載客郵輪日船舶經營開支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減少18.2%，原因是燃料成本下降及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所致。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平均燃料價格（包括燃料對沖的影響）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減少約40.9%。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47,700,000美元減少9,600,000美元（20.0%）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38,100,000美元。

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4,200,000美元(12.7%)，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九年一月獲 NCLC 轉交回的挪威之天號錄得折舊所致，部分因挪威之夢號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起被列為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而終止折舊所抵銷。

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集團就持作銷售的船舶及設備錄得減值虧損23,300,000美元以反映其可收回價值。將東方郵輪品牌出讓予一名第三方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錄得撥回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1,300,000美元。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

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為 21,000,000 美元，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 3,500,000 美元上升 506%。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融資成本減少 28.1%，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加權平均利率較低所致。

其他收入／（開支）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其他收入淨額為 4,100,000 美元，而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則為 80,300,000 美元。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其他收入淨額主要來自 NCLC 的資產分派收入 5,300,000 美元，部分由外匯虧損 2,300,000 美元所抵銷。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其他收入淨額包括被視為出售 NCLC 的收益 71,800,000 美元及自 NCLC 收取的交易費收入 10,000,000 美元。

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 40,900,000 美元，而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則為 49,400,000 美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 98,000,000 美元，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12,100,000 美元減少 14,200,000 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主要由於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對 NCLC 作出額外股本投資 50,000,000 美元以及於回顧期間的資本開支）所致，部分由期內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及提取本集團信貸融資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抵銷。本集團的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均以美元、新加坡元及港元持有。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為 115,600,000 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800,000 美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未提取信貸融資。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貸款及借款總額為 569,200,000 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1,000,000 美元），以美元及港元列值。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約 5%（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為定息，約 95%（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為浮息，當中已計及利率掉期的影響。為數 93,800,000 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00,000 美元）的貸款及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以 1,300,000,000 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000,000 美元）資產的法律押記（包括固定及浮動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按債務淨額除以股本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 0.25 倍，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0.21 倍輕微上升。債務淨額的計算方法為將貸款及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數達 471,200,000 美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8,900,000 美元）。

本集團進行所有融資及財資活動時均採取謹慎的財資政策，由其公司總部所管理及控制。本集團主要透過外幣遠期合約、燃料掉期協議及利率掉期管理其風險。本集團的政策亦不會進行超出實際需要的過度對沖。本集團並收取燃料附加費以減輕燃料價格波動的影響。

前景

本集團於菲律賓馬尼拉 Newport City「馬尼拉名勝世界」的投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起至年底分階段開幕。這個集豪華酒店、大型購物商場及賭場於一身的綜合渡假勝地，為本公司旅客提供全面娛樂及休閒活動，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龐大收益。「馬尼拉名勝世界」為位於菲律賓馬尼拉之首個由私人集團擁有之世界級賭場綜合發展項目。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日，本公司為內地團體旅客而舉辦的香港至台灣「一程多站」郵輪旅遊成功啓航。這個特別的郵輪航程為首次有內地旅行團乘坐以香港為母港的郵輪經香港前往台灣旅遊，亦是在中國政府於今年四月作出有關公佈之後，為郵輪行業揭開新一頁。作為亞太區的郵輪旅遊領導者，本集團將致力繼續為旅客提供國際性的郵輪旅遊新體驗。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訂立一份認購協議，發行總值150,000,000美元的七年期可換股債券。連同這筆新資金及出售本集團未盡全用之資產，令本集團之資本基礎更為強化，以及當經濟復甦時，以更好優勢面對挑戰。

NCLC集團

下述評論乃根據NCLC集團的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財務報表而編製。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淨收益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減少12.4%，主要由於淨收益率下降7.7%及可載客郵輪日數減少5.1%所致。淨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乘客船票訂價因目前全球經濟環境不景而降低所致。此項減少因船上及其他收益帶來淨收益率輕微增加所部分抵銷，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的博彩業務及岸上觀光旅程收益增加所致。可載客郵輪日數減少乃由於馬可孛羅號及挪威之夢號因租賃協議屆滿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離開船隊所致，部分因阿羅哈之傲重新註冊而被抵銷，阿羅哈之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離開船隊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以挪威之天號啓航。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船舶經營開支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減少21.8%，主要由於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舶經營開支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17.6%所致。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船舶經營開支及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燃料開支減少、薪金及相關開支下降以及推出成本控制措施所致。平均燃料成本（包括於二零零八年進行燃料掉期的影響）由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每公噸550美元減少40.7%至二零零九年的每公噸326美元。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薪金及相關開支下降乃由於在二零零八年受到夏威夷之傲及阿羅哈之傲重新註冊及從夏威夷市場重新調配至國際船隊的影響所致。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折舊及攤銷開支較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減少5.0%，主要由於挪威之天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轉交至麗星郵輪所致。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82,100,000美元減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52,000,000美元，主要由於平均利率降低所致，惟因未償還借款項增加而被部分抵銷。

詞彙

- 淨收益為總收益扣除佣金、交通及其他開支，以及船上及其他開支。
- 淨收益率指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淨收益。本集團利用淨收益率按每日基準管理其業務，並相信這是訂價表現的最相關計量方法，亦是郵輪旅遊業用作量度訂價表現的常用方法。
- 船舶經營開支為經營開支扣除佣金、交通及其他開支以及船上及其他開支。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NCLC集團以直接開支法將進塢成本入賬，並將該等成本列作船舶經營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塢成本列作船舶成本的獨立組成部分，一般在其進塢後的兩至三年攤銷至折舊及攤銷內。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指未計利息及其他收入（開支）（包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本集團利用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來量度業務的經營表現。
- 可載客郵輪日數指按每間郵輪客房兩人入住乘以期內的郵輪旅遊日數。
- 已載客郵輪日數指期內的載客數目乘以各郵輪旅遊行程日數。
- 根據郵輪旅遊業慣例，運載率百分比指已載客郵輪日數與可載客郵輪日數的比率。百分比超過100%即表示三名或以上乘客佔用若干間郵輪客房。

結算日後重大事項

- (i)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一份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由本公司發行、年票息率為7.5厘、於截止日期七週年到期的150,0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可換股債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日完成。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以及償還本集團借款。

- (ii)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Star Cruises Terminal Sdn. Bhd.（「SCT」）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SCT 同意出售和買方同意購入 Port Klang Cruise Centre Sdn. Bhd.（「PKCC」）和 Glamourous Trendy Sdn. Bhd.（「G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合共為188,000,000馬幣（相等約53,200,000美元）。PKCC 和 GT 持有的主要資產為位於馬來西亞巴生港的土地、登船碼頭及客運碼頭大樓。預計出售收益（須經審核方可作實）將約為11,100,000美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 A.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就偏離守則條文 A.2.1條規定，經深思熟慮得出的原因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刊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佈已由按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條文而成立的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本公司的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 Heah Sieu Lay 先生、史亞倫先生、陳文生先生、林黎明先生及區福耀先生。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為丹斯里林國泰，其替任董事為吳高賢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史亞倫先生、陳文生先生、林黎明先生、Heah Sieu Lay 先生及區福耀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丹斯里林國泰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前瞻陳述

本公佈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陳述。該等前瞻陳述並非歷史事實，只為按照本公司目前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將於日後經營業務所屬的行業及市場的信念、假設、預計、估計及預測。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並可因為難以預測及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表達或預測的業績大大不同的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改變，而某些因素並非本集團能夠控制。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反映的業績大大不同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政治及業務狀況、郵輪行業競爭情況改變、天氣、不可抗力事件及／或其他因素等。該等前瞻陳述只反映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觀點，因此，不應倚賴該等前瞻陳述。本公司並無任何責任公開修訂或更新該等前瞻陳述或其任何部分，以反映因任何該等陳述所依據的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方面而導致發生的事件或情況。

* 僅供識別